

证券代码：688033

证券简称：天宜上佳

公告编号：2024-021

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解除留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3月15日披露《关于公司重大事项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1），公司实际控制人、董事长吴佩芳女士被北京市门头沟区监察委员会实施留置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吴佩芳女士通知，北京市门头沟区监察委员会已解除对吴佩芳女士的留置措施。

目前吴佩芳女士能够正常履行公司董事长职责，公司副董事长杨铠麟女士不再代为履行公司董事长职责，以及不再代为履行公司董事会相关委员会成员职责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天宜上佳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30日